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文件

西南航院〔2025〕30号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校级教学名师 申报工作的通知

学院各单位：

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教学科研水平高的一线杰出教师，引领建设我院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教师队伍，根据《关于实施新时代职业学校名师（名匠）名校长培养计划的通知》（教师厅〔2023〕3号）文件精神，学院决定组织开展2025年校级教学名师申报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条件

（一）基本申报条件

1. 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师德高尚、业务精良，长期从事一线教学工作，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教学成果和教育质量突出。

2.具备高级职称或国家二级以上职业资格水平（或技能等级），长期致力于本团队课程建设，坚持教学一线授课，教学效果良好，具有创新性教学思想、较深的学术造诣或资深行业经验，教（工）龄满8年，且在本校任教满3年以上。

3.从事课堂教学工作，每学年至少主讲一门课程；教学工作量饱满，在规定申报时间段内完成学校的额定教学工作量，近3学年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180学时/学年（担任行政职务的老师教学工作量可酌情考虑）。

4.教学水平高，近三年学期教学等级评定优秀不少于两次。

5.积极参与专业、课程和实验室建设。主动指导帮助青年教师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对形成合理的教学梯队做出重要贡献。

（二）教学业绩条件

在规定申报时间段内，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中三项：

1.教研室（组）负责人，或市厅级以上“名师（匠）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名匠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等成员。

2.主持校级及以上重点科研项目、重点教学改革项目，或主持或参与市级及以上科研、教学改革项目（市级排名前5、省级排名前6、国家级排名前7）。

3.主持建设校级，或参与建设省级精品课程或精品资源共享课程。

4.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身份出版专著1部及以上，或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篇及以上，或以主编（副主编）身份出版教材1部，或公开发表学术论文3篇以上。

5.在参与或指导省级以上职业技能大赛、教学竞赛中荣获二等奖及以上。

6.在行业内具有影响力，并担任一定的职务。

二、评选名额

2025 年校级教学名师评选原则上不超过 8 名。凡符合评选条件的教师，均可向所在二级学院提出申请，经二级学院选拔后向学院推荐，如无合适人选可不推荐。

三、评选程序

1.二级学院推荐。符合条件的教师向所在二级学院提出申请。各二级学院遴选后，向学院推荐。

2.教师发展中心复核。教师发展中心会同教务处、科研处等有关职能部门根据申报条件对各二级学院推荐的教师进行复核，在充分评议的基础上，形成意见后上报学院。

3.评审公示。学院对拟定名单进行审批，经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公布。

4.颁发证书。学院颁发“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学名师”证书。

四、工作要求

（一）《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学名师申报表》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各 1 份。（申报表详见附件 2 中的附件）

（二）《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学名师申报相关佐证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资料 1 份。

各二级学院请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前将《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学名师申报表》及相关佐证材料报送至教师发展中心。

如有疑问，请联系教师发展中心甘老师，联系电话 13980889501。

特此通知。

- 附件：1.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学名师评审指标
2.关于印发《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学名师”选拔和培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西南航院〔2024〕299号）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5年2月24日印发

附件 1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学名师”评选指标

评选项目	分值	评选内容	得分
1. 教师风范	10	(1) 政治立场坚定，以教书育人为己任（2分）； (2) 敬业爱岗，以全身心投入为常态（4分）； (3) 治学严谨，知行统一，师德高尚，为人师表（4分）。	
2. 教学能力与水平	50	(1) 人才培养方案制订:执笔人（3分）、参与人（2分）； (2) 专业建设：省级品牌/特色/示范/重点专业(5分)、校级重点专业(3分)、校级高水平专业建设群（3分）； (3) 团队建设：省级创新教学团队（5分）、校级创新教学团队（3分）； (4) 课程建设：省级示范课程(5分)、校级在线精品课程(3分)； (5) 教材建设：以第一作者身份出版专著3分/项、或以主编（副主编）身份出版教材2分/项； (6) 实训基地建设：省级实训基地(4分)；校级实训基地(3分) (7) 教学资源库建设：省级教学资源库（4分）、校级教学（课程/碎片）资源库（2分）； (8) 教学质量：近三年学期教学等级评定优秀不少于三次（3分）； (9) 教学成果奖：省级/集团教学成果奖（4分）、校级教学成果奖（2分）； (10) 获得荣誉：国家级荣誉（3分）、省级荣誉（2分）、校级荣誉（1分）。 注：以上业绩可累计，但累计总得分不超过50分。	
3. 企业经历与行业影响力	10	(1) 累计具有行业相关1年以上工作经历（2分），拥有中级（国家职业资格二级）及以上有效职业资格（2分）； (2) 在校级及以上名师工作室，或省级及以上技能平台、学会、协会、专业社会团体中兼有职位（3分）； (3) 近三年在相关企业参加技术服务或技术研发并做出实际成果，有学校名义签订技术服务合同以及项目结题书为证(3分)。	

4. 科研能力	20	<p>(1) 主持来自市厅级以上行业企业的横向课题 3 分/项；</p> <p>(2) 主持省厅级及以上科研/教改项目（5 分/项）、市区级科研/教改项目（3 分/项）、校级科研/教改项目（2 分/项）；</p> <p>(3) 在省级及以上期刊公开发表论文 2 分/篇；</p> <p>(4) 授权发明专利 1 分/项；</p> <p>注：以上业绩可累计，但累计总得分不超过 20 分。</p>	
5. 教学团队建设	10	<p>(1) 作为专业带头人或专业负责人，指导青年教师提高教学水平且考核合格（被指导青年教师获得校级以上荣誉或学期评定等级优秀），计 1 分/项；</p> <p>(2) 组织或指导课程组教师参与校级以上教师技能比赛获三等奖及以上（省厅级及以上一二三等级 5/4/3，校级一二三等级 3/2/1）。</p> <p>注：以上业绩可累计，但累计总得分不超过 10 分。</p>	
总分：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文件

西南航院〔2024〕299号

关于印发《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教学名师”选拔和培养管理办法（试行）》 的通知

学院各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现将《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学名师”选拔和培养管理办法（试行）》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教学名师”选拔和培养管理办法（试行）

一、指导思想

为积极响应并深入贯彻教育部发布的《关于实施新时代职业学校名师（名匠）名校长培养计划的通知》（教师厅〔2023〕3号）文件精神，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将深化内涵建设和提升教学质量作为学院发展的核心任务，致力于加强高素质教学团队的建设。本办法旨在通过一系列科学、系统的措施，激励全体教师在教学实践中勇于探索，不断更新教育理念，积极改革教学方法，提升教学技能，从而打造一支由教学名师引领的卓越师资队伍，为学院的长远发展和人才培养提供坚实支撑。

二、建设原则

（一）以人为本，注重发展

以教师的专业成长和职业发展为核心，提供多样化的学习和发展机会，激发教师的内在潜能和创造力。具体而言，学院将关注教师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多样化的学习和发展机会，包括国内外研修、学术交流、教学观摩等，确保教师能在适合自己的领域获得成长。

（二）质量为先，追求卓越

以提升教学质量为目标，通过严格的选拔、培养和考核机制，确保教学名师队伍的高素质和高水平。学院将建立科学的

教学评价体系，从教学设计、教学方法、教学效果等多个维度对教师进行全面评价，确保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三）创新驱动，引领发展

鼓励教师在教学实践中勇于创新，积极探索新的教学理念和方法，引领学院教育教学改革和发展。鼓励教师开展教学实验和研究，鼓励教师尝试新的教学模式，如项目化教学、案例教学、翻转课堂等，以推动教育教学改革。

（四）团队协作，共同发展

加强教师之间的合作与交流，构建团结协作的教学团队，共同推动学院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学院将定期组织教学研讨会、经验分享会等活动，促进教师之间的经验交流和资源共享，形成良好的教学氛围。

三、主要举措

（一）名师选拔与培养

制定科学、公正的选拔标准，通过教学竞赛、教学成果展示、同行评价等多种方式，选拔出一批具有高尚师德、精湛教学技艺和显著教学成果的教学名师。同时，为入选的教学名师提供个性化的培养方案，包括国内外研修、学术交流、教学观摩、教学研讨等，提升其专业素养和教学技艺。

（二）教学方法与课程改革

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学方法和课程改革，探索适应新时代职业教育需求的教学模式。支持教师开展教学实验和研究，鼓

励教师尝试新的教学模式。同时，学院将加强对教学改革项目的监督和指导，确保教学改革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取得实效。

（三）教学团队建设

学院将构建以教学名师为核心的名师工作室，充分发挥教学名师的引领和示范作用。名师工作室将包括教学名师、中青年骨干教师和企业导师等多个层次的教师，形成结构合理、优势互补的教学团队。

（四）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

学院将建立完善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定期对教师的教学质量进行评估和反馈。评估将包括教学设计、教学方法、教学效果等多个方面，确保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同时，学院将建立教学质量反馈机制，及时收集和处理学生的教学反馈意见，为教师提供改进教学的建议和指导。

四、评选条件

（一）基本申报条件

1.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师德高尚、业务精良，长期从事一线教学工作，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教学成果和教育质量突出。

2.具备高级职称或国家二级以上职业资格水平（技能等级），长期致力于本团队课程建设，坚持教学一线授课，教学效果良

好，具有创新性教学思想、较深的学术造诣或资深行业经验，教（工）龄满 8 年，且在本校任教满 3 年以上。

3.从事课堂教学工作，每学年至少主讲一门课程；教学工作量饱满，在规定申报时间段内完成学校的额定教学工作量，近 3 学年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 180 学时/学年。

4.教学水平高，近三年年学期教学等级评定“优秀”不少于两次。

5.积极参与专业、课程和实验室建设。主动指导帮助青年教师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对形成合理的教学梯队做出重要贡献。

（二）教学业绩条件

在规定申报时间段内，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中三项：

1.教研室（组）负责人，或市厅级以上“名师（匠）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名匠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等成员。

2.主持校级及以上重点科研项目、重点教学改革项目，或主持或参与市级及以上科研、教学改革项目（市级排名前 5、省级排名前 6、国家级排名前 7）。

3.主持建设校级，或参与建设省级精品课程或精品资源共享课程。

4.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身份出版专著 1 部及以上，或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1 篇及以上，或以主编（副主编）身份出版教材 1 部，或公开发表学术期刊 3 篇以上。

5.在参与或指导省级以上职业技能大赛、教学竞赛中荣获二等奖及以上。

6.在行业内具有影响力，并担任一定的职务。

五、实施步骤

（一）启动阶段

制定并发布“教学名师”选拔和培养管理办法，明确建设目标、原则、措施和步骤。同时，成立“教学名师”建设领导小组，负责本办法的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

（二）选拔阶段

按照选拔标准，通过多种方式选拔出教学名师。选拔过程将注重教师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确保选拔出的教学名师具有高尚师德、精湛教学技艺和显著教学成果。

（三）培养阶段

为入选的教学名师提供指导和建议，并跟踪其成长情况。通过国内外研修、学术交流、教学观摩、教学研讨等多个方面，确保每位教师都能在适合自己的领域获得成长。同时，学院将加强对教学名师的跟踪培养，定期评估其成长情况，确保教学名师队伍的高素质和高水平。

（四）实施阶段

按照本办法要求，全面开展教学方法与课程改革、教学团队建设、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等工作。学院将加强对各项工作的监督和指导，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同时，学

院将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总结工作经验和成果，及时发现问题和不足，调整和完善工作方案。

（五）评估与反馈阶段

定期对“教学名师”培养管理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和反馈，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和优化本办法。评估将包括教学名师队伍建设情况、教学质量提升情况、教学方法和课程改革成果等多个方面。同时，学院将建立反馈机制，及时收集和处理师生的意见和建议，为方案的持续优化提供有力支持。

六、预期成效

1.打造一支由教学名师引领的、具有高度专业素养和创新能力的卓越师资队伍。通过本办法的实施，学院将培养出一批具有高尚师德、精湛教学技艺和显著教学成果的教学名师，形成一支结构合理、优势互补的卓越师资队伍。

2.提升学院整体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为人才培养提供坚实支撑。通过加强教学方法和课程改革、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等措施的实施，学院将不断提升教学质量，为学生提供优质的教育资源和良好的学习环境。

3.推动学院教育教学改革和发展，提升学院在职业教育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通过本办法的实施，学院将积极探索适应新时代职业教育需求的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推动教育教学改革和发展。同时，学院将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和企业的合作与交流，提升学院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教学名师”建设领导小组，负责本办法的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领导小组将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和困难，并加强对各项工作的监督和指导，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落实政策保障

学院将确保教学名师建设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为教学名师成长创造良好条件。同时，学院将加强与政府、企业和社会各界的合作与交流，争取更多的政策和资金支持，为教学名师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三）营造良好氛围

学院将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教学名师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同时，学院将加强对教师的表彰和奖励力度，激励广大教师积极参与教学名师建设工作，为学院的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四）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

学院将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和企业的合作与交流，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提升学院的教学水平和国际竞争力。同时，学院将鼓励教师参加学术会议和教学研讨会等活动，拓宽教师的视野和知识面。

（五）建立长效机制

学院将建立教学名师建设的长效机制，确保教学名师建设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长效机制将包括教学名师的选拔、培养、考核和奖励等多个方面，为教学名师的成长和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附件：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学名师申报书

附件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教学名师申报表

申报人姓名 _____

教学专业领域 _____

所属教研室 _____

所属分院（盖章） 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教师发展中心制

一、申报人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相 片
政治面貌				民 族		
身体状况				高校教龄		
专业技术 职 务				行政职务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高校教师 资格证	认定时间	认定机构		证书号码		
主要 学习、 工作 经历	起止时间	学习/工作单位		所学专业/所从事学科领域		
何时 何地 受何 奖励						

二、申报人教学工作情况

近三年 主讲课 程情况	学期	课程名称	授课班级	学时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师德师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学能力 与水平</p>	<p>(从人才培养方案制订, 专业、团队、课程、教材实训基地、教学资源库建设, 教学质量, 教学成果奖等方面阐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业经历 与行业影 响力</p>	<p>(从行业经验、获奖荣誉、兼任职务等方面阐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学团队 建设</p>	<p>(从指导青年教师教学水平提升、教师技能大赛等方面阐述)</p>			

近三年 教学研究 工作 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经费 (万元)	承担的具体 任务及排序	起止日期
近三年 教学研 究论文、 专著及 主编或 参与编 写的教 材	成果(项目、论文、 专著)名称	本人承担 的任务	发表刊物, 出版单 位, 时间(获奖的 注明奖项名称、等 级和颁奖单位)	署名次序	
近三年 教学获 奖、成果 推广应 用情况	(教学获奖的须附获奖证书复印件, 注明本人排名及时间、推广应用范围。)				

三、推荐、评审意见

二级学院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教师发展 中心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学院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